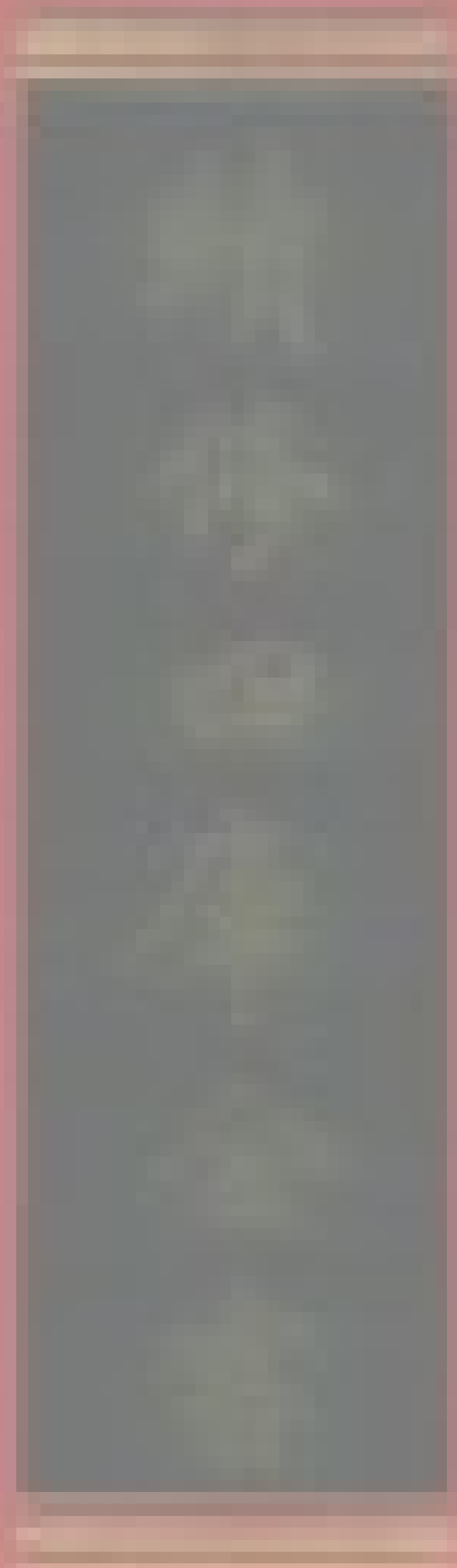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九四八・子部・儒家類

晚邨先生家訓真蹟五卷

〔清〕呂留良撰

一

呂子評語正編四十二卷附刻一卷首一卷餘編八卷附刻一卷首一卷

〔清〕呂留良撰

〔清〕車鼎豐輯

五五

學規類編二十七卷（卷一至卷十二）

〔清〕張伯行撰

六〇九

24/8/00

晚邨先生家訓真蹟

〔清〕呂留良撰

據天津圖書館藏清康熙
刻本影印原書版框高二
二八毫米寬二九八毫米

呂晚邨先生 家訓真蹟

晚邨先生家訓真蹟目錄

一卷

楫華閣齋規

壬子除夕諭

戊午一日示諸子

遺令

二卷

諭大火帖二十四

三卷

目錄

諭大火辟惡帖七

張楊園先生帖附

諭辟惡帖六

諭降婁帖五

四卷

與姪帖五 諭家人帖附

與姪孫帖二

與甥朱望子帖二

五卷

得澹生堂藏書示大火詩

和東坡洗兒詩示兒輩

井田硯銘与大火

哭阿慧文

書舊本朱子語類

附編 未刻

訓門人

友朋責善

目錄



續修四庫全書

子部 儒家類

程子曰洒掃應對進退造之便至聖人
今日為學正當以此為第一事能文其
次也其共勉之

晨起必盥面水未至先入位習業盥櫛
衣冠畢進揖同學相揖即就位從容莊
肅展書閱讀聲必明朗毋含糊低懈

卷一

一

必記遍數不許偷少背書不許塗謬字
句重覆上句凡一課初完稍覺昏

靜坐一息或命散立一息但不尋借為戲
游地 飯講書必衣冠講時靜聽默

思有疑義則從容起問若問及必莊對
母口中囁嚅欲吐不吐亦不得率爾致語全

不思索至有惛然不覺心馳於外昏氣倦
容呵欠瞌睡交集此下愚質也當予杜
呂醒之講畢揖退就位再看書靜思一息
乃執它業傷暮課畢庭下散步言必循
理思而後發不許戲謔或巨尖酸隱語
或巨筆墨譏笑此氣是下流輕薄兒所為

卷一

二

勿學也夜飲羣叙必和必敬飲食必自顧容
儀燈下習業即先完者亦且靜坐沉思反
覆翫味最有益余未寢毋先卧也除講
書飲饌及午膳後小憩夜飲前後散步款
語餘時不許私相往來聚談嬉戲凡言語
應對必響亮決絕然又不可突而聲厲拜

揖須深首不可仰正立圓拱疾徐中度揖
須立緩退毋輕躁趨走莊重毋跳躍顛
躓坐必正直毋跛倚有客至在堂者起
揖在房者非呼不許出揖畢即入位課
業非命坐不昇與坐非命輟誦不得輟誦
非問及不得參語書本須愛護不使污損

卷一

三

及擱角凡學者最忌好高躡等如不命作
文而私自拈題或至妄作詩古文詞釘本塗
寫私看閒書私學它藝極為學累終難
長進必痛責而之有事須出則詳告呂
故如期而歸倘所出非必究其極而大
懲焉凡午前課闕不許與午飯課闕不

許與瘠飲燈下課闕不許就寢

辛丑歲先君子始謝去社集及選事携子妹門人讀書城西家園之楹華閣中此其齋規也黏壁久故有闕字忘記

卷一

四

四

吾自讀浦江鄭義門規範
即慨然慕之彼人也我之人也
彼為法於一家可傳於後世
我未之能逮也願與吾子孫共
存此志期於必成度其規制

卷一

五

法度之全勢不能猝備當以
漸為之而其根本大要不可緩
者有四先與妻子諸婦立約相
勉其共聽焉

一曰敬順凡為妻者必敬順其夫

為子者必敬順父母為弟妹者必
敬順兄嫂及姊為姪者必敬
順伯叔為幼婦者必敬順長
婦如此則孝弟之道成矣中心
敬順外間言語呼揖行坐作為

無不敬順即如行坐一節吾每
見兄立而弟自坐夫立而妻自坐
長婦立而幼婦自坐傲然自由
毫不肅恭起立此雖小節
寔即不敬順之心所由也今後

推此戒之

一曰無私大凡人家分爭兄弟
不和其端必始於妯娌婦人小見
只要自好自管後來自做私
房不知你要自好誰人肯讓

你獨好一人要便宜大家要便
宜一人存私大家去存私自然兄
弟不能同居矣我今日
告祝諸子媳婦第一要斷絕
此一點惡念頭不可分以疆彼

畧一應器物大家用大家收拾
愛惜有僮婢大家使喚大家
教訓始管飲食大家分嘗大家
收藏出客凡貨財產業一進
一出必稟命於尊長不得擅

卷一

自主張若有欺父母瞞公婆
私藏器物私造飲食私護
僮婢私置田產私放花利私
自借債做會等此是第一不
孝查出即行重責離逐大凡妯

娼不睦必有人從中搬閉是非
其所以搬閉者皆因此疆彼界
各房人各要獻媚於家主說別
房不好以見其忠家主反道他
護家曲為庇護以致不解今大

卷一

九

家不分尔我便亦無以榮或有
言語可疑便當告之尊長
登時對會明白不可存留胸
中此輩自無所容其奸矣
一日勤儉每日雖無大事必要

早起晏眠家長早起晏眠卑
幼誰敢貪懶上人早起晏眠
下人誰敢貪懶早起晏眠一日抵
兩日吾目中所見敗家子破落
戶無不晏起早眠者不可不戒

卷一

十

也至於勤而不儉雖有六五盡
子孫繁多衣食艱難今當事
事節縮如食不必兼味衣用綢
布勿好綾羅繡緞及金珠無
益之物

一曰去邪凡聽信邪說則父
子兄弟夫婦之間必無恩情必
無禮義師尼老佛誘引唆
開其害無窮布施騙財乃其
小者也今吾家子孫婦女不論

卷一

十一

老少不許燒香念佛并不
許喫觀音三官準提斗七
等齋僧尼老佛不許往來
凡一應冠戴喪祭行禮不許
用僧道及陰陽禁忌阿婆

經妄言禍福則自然邪不
勝正和氣致祥矣其共聽而
勉守之壬子除夕恥齋老人
書

戊午百示諸子

程子曰人無父母生日當信悲痛勇
為也置諸張中以為樂若具慶
者可矣如是故天下生者皆可慶者
不多有也不多有而慶之也乃宜
此終身不啻慶之例也沈文端
云古者以十為下壽近世乃有慶

卷一

十一

七十者又端第層間人其言猶必
然則世位能不終乎程子曰亦當
候七十以上乃可夫謂之慶者以其
難得而得是慶也使六十以下而
慶焉是以宜短命祖之也非慶也
以六十以下不當慶之例也然此皆
泛論也在吾人自則更有不可者

吾妻勝也。以喪中而始生。墮地之日。即襁褓麻生。母抱而泣。常懷而慰。不撫于三兄。嫂三歲而嫁。止已而出。嗣考妣祖母。相繼。棄十三歲。本生母又卒。母年僅三十耳。計自始至十五歲。不脫襁褓。經見他衣。綵繡曳朱履。如衣與之。不

卷一

十四

易得人世。孤苦無以如此。每一追憶。未嘗不心傷涕溢也。平生不曾一會。就舅奉觴拜二人壽。而身受子。為族屬姻戚。交遊之。操業母年不能及四十而卒。已五十為榮。以父喪母哭之。日為置酒。張樂之。原其可乎。不可。或謂吾遭多難。歎宗幾

懷亡幸而為不食之果。斯可慶也。若是則其不可也。滋甚。人固有以生而重者。亦有重于生者。以生為重者。歲當死而不死。則自成。死以後。無日不宣慶也。何待五十。其有重于生也。則偷息一日。之取也。世有君子。聞之曰。夫之也。何為至今不死也。則

卷一

十五

其修嚴于缺。鉞受何慶。有故。為吾計。雖有閉門。俸匿以木。棄蔽身。以泥水。亂迹。如世間未嘗有。我者。斯得耳。使以辱身苟活。老而安。而慶。得置夫生。不滿三十。義不顧門戶。斷脰飛首。以遂其志。義者于何地也。此吾終身不當慶

之戰又有異乎他人者而六十以下之
倒又其而不必言者也然此言而可生于親
朋不_レ已接世仇_レ應_レ生_レ之倒仇_レ之應也
以明謹其下者以惜費_レ吾東所不惜
謹亦無所_レ謹聊以釋_レ吾上下_レ之痛而
凡親朋以青廬祝儀_レ慚_レ勿收_レ雖以此為_レ不_レ切
願也汝等兄長者但仰_レ頌辭謝且稟白_レ無

序云良辰佳趣村酒野花奉請先生
杖屨之歡正復省日生必沾以此際觸
其惡緒而益其警无哉諒諸先生雲
我且醜其醜之必不怪也

遺令

不用巾亦不用幅巾但取皂帛裹衣
頭作包巾狀
衣用布或俱用布太澁內襖子用
絢二件可也

貼身不必用綿敝勿以我敝伯父法之
用之小敝大敝之念必須炤戒
棺底似用灰則土侵膚矣他物
俱不好惟將生楮揉碎實鋪棺
底寸餘然後下七星板為佳歛後
棺中宜隙之至以的衣握翬為妙

於下身必不敬亦量力成愧生椿
輕而且實凡未斂以前親族
生椿勿燒壞

帖子上稱呼但稱不孝子蓋世係
家分配之稱原屬無理且有行不
通而假如嫡母先亡而有後母乃

丁父艱則將如何稱孤子則傷嫡
母稱孤哀則傷後母此所謂以不
通者也聞應士寅遺命一際稱哀
子渠所標儀札喪稱哀子哀孫入
而稱孝子孝孫然不知哀子哀孫孝子
孝孫皆祝史之詞非子孫自稱之名

卷一

十六

也貴人居喪中有狀帖與人通告哉
故富親友有作祭奠者力必
止受香燭惟新親翁舅必難
辭須盡友致之至強作祭來
不交也若不得已領其祭奠可

多至四回以上回之不受

家來中老止子孫親人哭不必
令僕婦等代哭且多婦人哭
爲止非礼也

雖新親遠客富貴之家止用蔬菜不

卷一

一九

用酒肉以遺命苦之可也力作之人不在此例
青即出殯于識村祖父墓之西
壬山丙向三月即葬之請為吉先
生主事

一月先作主粉乾待葬時題主
虞祭如礼仍出几筵

卷一

廿

年老大向無子理當娶妾但不
許娶娼妓及土妓之屬
子孫雖貴顯不許于家演戲

先君子終于癸亥八月十三日遺命絕
筆于十一日之晨然中有數條則自
七月來已書之矣男公忠泣血謹記

我十六年結德清入省隔年即會黃二伯
方知姨夫歸念堅決斷不可復留之意
至平生狷友為人自身以外無所不可然
每不見德而見怨類如此命也弗復言
但我為慮遠口雖不言半年以來為
渠明歲謀曲折辛苦即汝曹亦所不

卷二

知就是明年萬先生之請亦為姨夫
居多令事機甫就而宸端忽起為
謬謫者所抑半年經營赤心付之水
雪此可歎也耳
至今年冬底將構
室如椽為汝曹讀書之所思桂樓五間
內出二間與姨夫寓居為降婁與姪